



SUN MEDI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陽光文化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陽光文化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業績連同二零零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概述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附註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營業額	2	96,120	146,316
銷售成本		(57,863)	(79,436)
溢利總額		38,257	66,880
其他經營收入		1,029	2,569
呆壞賬撥備		—	(40,753)
商譽攤銷		(8,100)	(3,061)
行政開支		(72,725)	(61,329)
經營虧損	2	(41,539)	(35,694)
融資成本		(560)	(1,656)
除稅前虧損		(42,099)	(37,350)
稅項	3	—	—

少數股東權益		(42,099)	(37,350)
		(1,257)	(5)
本期間虧損		(43,356)	(37,355)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4	(0.46仙)	(0.56仙)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若干物業及證券投資作出調整。

除以下所述者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採納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導致本集團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政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導致現金流量表及股東權益變動報表的呈報方式有變，惟對本期或去年同期的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外幣

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一號「外幣換算」經作出修訂後，已消除了本集團按本會計期結時的匯率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收入報表的選擇權。該等報表現時須以平均匯率換算。因此，於綜合賬目時，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資產與負債乃按結算日當日的匯率換算。本期間的收支項目乃按平均匯率換算。匯兌產生的差額（如有）乃分類列為股本，並轉撥本集團匯兌儲備之內。該等匯兌差額於出售附屬公司時確認為收入或開支。此項會計政策的變動，並無對本期或去年同期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現金流量表

本集團於本期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五號「現金流量表」（經修訂）。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五號（經修訂），現金流量乃分為三大類別—經營、投資及融資，而並非由以往分為五大類別呈列。過往以不同類別分開呈列的利息開支和利息收入，則分別歸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和投資業務的現金流量。收入所產生的稅項的現金流

乃分類列為經營活動，除非可分開確認為投資或融資活動。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已按現金流量當日的匯率，而並非按結算日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現金流量所用的匯率之變動，對本期間或以往期間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於本期間按主要業務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如下：

	營業額		分類業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按主要業務劃分				
廣播	73,205	106,814	(43,137)	(36,255)
出版	22,915	5,476	1,598	143
土木建築	—	34,026	—	418
	<u>96,120</u>	<u>146,316</u>	<u>(41,539)</u>	<u>(35,694)</u>

3. 稅項

由於期內本集團出現稅務虧損，故此並無於財務報告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4.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期間虧損淨額港幣43,356,000元（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港幣37,355,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458,673,966股（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6,686,080,959股）計算。

由於行使潛在普通股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潛在普通股獲行使。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無）。

業績

2002/03年度首六個月對陽光文化媒體集團而言實是極具挑戰的日子。環顧全球市況，多項不明朗經濟因素正拖慢世界多個地區的增長步伐，加上國內對於境外衛星頻道政策之調整方向不甚明朗，引致整體衛星電視廣告市場出現嚴重滑坡。面對如此艱難的營商環境，集團致力檢討我們的經營策略及改善營運，力求在增加收入以維持增長及精簡架構以減低開支中取得平衡。

截至200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陽光文化媒體集團總營業額為約港幣96,100,000元，較去年同期媒體業務下調14.43%（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約港幣112,300,000元）。然而，憑藉集團成功於國內組成了一個覆蓋超過1億電視家庭戶的發行網絡，節目發行業務增長迅速，營業額增加一倍達至約港幣46,600,000元，佔集團總營業額48.49%（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約港幣23,400,000元）。回顧期內，集團亦積極發展出版及影音產品業務，成功擴大營業額至約港幣22,900,000元，佔集團總營業額23.83%。

期內，由於整體營商環境惡劣，而且集團之出版業務仍尚未完全展開，因此錄得虧損約港幣43,400,000元，每股普通股虧損為0.46港仙。

雖然集團於回顧期內已成功收購京文娛樂及 Jet TV等企業，使收入多元化，但由於該等業務被併入集團內之報表只有僅僅三個月時間，加上集團重組後所產生的成本效益及業務表現亦需要時間才可達到預期水平，故在本中期業績中對集團營運盈利貢獻尚未明顯，但下半年度應當有出色表現。

業務回顧

廣播業務

陽光衛視

作為集團主要核心廣播業務之一，陽光衛視於回顧期內亦與其他境外衛星媒體企業一樣面對重大的經營環境逆轉。由於國內廣電政策之變化使廣告投放選擇偏向有利於大型政府電視台，而總體不利於地方電視台，特別是境外衛星電視台，因此整個衛星電視廣告市場氣氛日益低迷。儘管陽光衛視已與許多知名客戶建立穩健的合作基礎，但其廣告收入仍無可避免地向下調至約港幣13,200,000元，佔集團總收入13.74%。

縱使處於不明朗的市場環境，作為區內主要優質節目供應商，陽光文化媒體集團繼續以其旗艦節目如「楊瀾訪談錄」、「人生在線」、「真實的故事」以及「人物志」，於業內贏得領導地位。憑藉這些成功經驗，集團不斷推出嶄新的節目，例如「點擊黃河」、「西部陽光」

及「百年婚戀II」等，進一步加強陽光衛視節目種類之豐富性及競爭力，積極拓寬客戶基礎及提升廣告銷售收入。

憑藉集團巨大的豐富節目庫，陽光文化媒體集團成功於國內逾100個省市的電視頻道中建立「品牌時段」，組成了一個覆蓋超過1億電視家庭戶的發行網絡。

為配合集團之營運重組轉型方針，當中包括將陽光衛視製作總部及營運中心北移國內已於10月完成，加上陽光衛視於2002年11月開始其節目與營運成本模式調整計劃，陽光衛視之總營運成本將大幅下降超過35%。與此同時，通過集團於今年9月出售澳門衛視旅游台之51%股權以換取澳傳媒之6.5%股權，集團的電視相關支出亦從以往每年超過逾億港元預計大幅削減60%至每年約港幣40,000,000元，為集團實現收支平衡甚至取得利潤打下基礎。

Jet TV

為了實踐集團成為全球最大的優質中文內容供應商之一的理想，我們已於2002年4月透過收購Jet TV之60%股權擴展我們的業務及影響力覆蓋至台灣、新加坡、澳洲及北美洲。Jet TV並保證於下個財政年度取得盈利達新台幣20,000,000元。於回顧期內，Jet TV成為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之一，三個月營業額已達約港幣13,100,000元。

出版業務

京文娛樂

集團明白單靠國內電視業務已不能夠將集團建立至理想的規模及取得可持續利潤增長，因此為了增加集團收費業務的總收入份額，陽光文化媒體集團於今年4月收購中國音像節目分銷業界翹楚京文娛樂之全部股權，並為集團於收購後第一年帶來達人民幣17,000,000元之盈利保證。是項策略性收購成功把陽光文化媒體集團從單一電視媒體轉型為業內極具增長潛力之多媒體集團，並為集團之節目及相關產品提供長期的分銷渠道，進一步拓寬我們的營運規模及市場份額。

於2002年7月完成收購後，京文娛樂迅即成為「陽光出版」之核心業務及未來業務發展和盈利增長之主要動力。回顧期內，京文娛樂錄得可觀銷售收入達約港幣17,500,000元，佔集團總營業額18.21%。

收購及策略性聯盟

為實踐成為全球具領導地位的中文多媒體集團，我們一直視積極尋求收購及策略性聯盟為一種必需及有效的途徑，顯著地擴闊集團的業務覆蓋面及營運規模。回顧期內，我們喜見集團成功與多個實力雄厚的夥伴，如人民教育出版社、貝塔斯曼書友會、聯想（北京）及青島澳柯瑪等，完成數項重要策略性聯盟，為集團眾多不同業務帶來協同效應，從而加強集團之分銷能力，並且進一步鞏固我們在多媒體業之領導地位。日後，集團將繼續尋找合適及具潛質的夥伴，以加速業務增長。

展望

鑑於國內廣電及廣告市場出現不能預計的變化，集團於回顧期內已作出全面的業務調整及推行有效的業務轉型策略。經過我們不斷的努力，陽光文化媒體集團於2002年10月已經完成業務重組，成功從單一電視媒體營運商轉型至真正的多媒體集團。按現有經營規模計算，預期下半年度集團的廣告、節目發行及出版業務之收入將各佔集團總收入三份之一，為集團實現穩定收入來源和持續增長奠定穩健基礎。

廣播業務

憑藉成功推出優質的主題紀錄節目，陽光衛視將通過節目合作及分成等形式，引進全球優秀的教育及娛樂節目，以加強其節目種類及競爭力。再者，集團將增加其製作節目的投資，進一步加強晚上八時半後之旗艦節目及專題節目。由於集團重視節目品質，因此節目重播率將會大大減少，並且積極增加節目的豐富多彩性。

集團有信心是次節目調整能壯大陽光衛視的觀眾基礎及具潛力之廣告客戶基礎，為集團來年帶來更多廣告及節目發行收入。此外，集團將致力與數個廣告代理公司及重點客戶結盟，除積極建立廣闊的廣告銷售網絡外，更為客戶提供多種增值服務。這不但可降低集團營銷成本，同時亦能提升我們的營銷效率，保證集團享有長期及穩定的收入。

出版業務

透過京文娛樂廣闊的多媒體產品分銷渠道及其於音像分銷業之豐富經驗，集團將繼續積極拓展出版及分銷業務，務求讓更多讀者能以不同形式接觸中國文化。集團亦計劃建立一個遍佈全國之零售網絡。由於京文娛樂已擁有全國性之音像零售牌照，集團現正積極進行涉及超過2000間店舖之影音連鎖零售網絡收購磋商。集團之目標是於未來三年間建立一個由4000間以上分銷網點組成的覆蓋全中國之零售及批發網絡。集團更認為一個穩健的銷售渠道將會成為其進一步發展出版及發行業務之重要基石，並能形成長期穩定正現金流。

另外，陽光文化媒體與貝塔斯曼及聯想之策略性聯盟將進一步加速其多媒體分銷業務之發展。而首間由貝塔斯曼與陽光文化媒體合作成立的零售書店則將於2003年1月於北京西單開幕。同時，集團將於聯想1+1連鎖店中開設「連鎖音像店中店」，為集團之影音產品開拓嶄新銷售渠道。集團預期「連鎖音像店中店」之數目於今年年底可望增加至600間，為集團發展廣闊的多媒體分銷網絡奠下另一重要里程碑。集團有信心其影音連鎖分銷網點營運業務於第一年之營業額將可達到集團總營業額之五成以上。

為迎合生活繁忙的消費者需要，集團亦致力把優秀的電視節目轉化成不同的產品如「電視圖書」及「聽書」產品系列。這些嶄新產品連同陽光衛視VCD/DVD及歷史頻道VCD/DVD將於影音連鎖店中推出，集團並相信這些新業務所帶來之貢獻將於下半年度全面反映。

收購及策略性聯盟

回顧期內，集團策略性投資於Asia Premium Television（「Asia Premium」），以期能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於2002年10月，集團與美國納斯達克OTCBB掛牌之Asia Premium達成協議。根據協議，集團同意轉讓Capital Channel及Sun Television Cybernetworks Trading Limited的全部發行股本予Asia Premium，以換取Asia Premium約36.9%的股份權益。Asia Premium於東亞及東南亞地區從事收費電視內容供應業務。集團深信是項策略性投資將為集團提供額外的投資回報。

為了進一步加強京文與Jet TV業務，以及拓寬於中國及台灣之分銷網絡及提升市場地位，集團再次收購兩家具盈利企業，分別以人民幣19,200,000元及港幣30,000,000元收購天津市海津音像發行有限公司以及台灣汗音國際的全部股份。

總結

儘管目前所有媒體普遍面臨經營壓力及危機，然而我們仍能順利完成業務重組，成功增強自身競爭力及轉型為真正的多媒體集團。管理層對於在本財政年度內實現全年利潤，下半年實現營運利潤，並在最後一個季度實現正現金流目標充滿信心。故當宏觀經濟好轉時，集團非常樂觀並深信定能率先開創業務新高峰。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EBITDA」）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EBITDA虧損約為港幣24,600,000元（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虧損港幣23,100,000元）。就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而作出之攤銷及期內折舊分別約為港幣8,100,000元（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港幣3,100,000元）及約為港幣8,800,000元（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港幣9,500,000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有522名員工。期內之僱員成本總額（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約為港幣31,700,000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全面薪酬及福利計劃，而管理層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本集團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及挽留稱職之僱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2，其中流動資產約為港幣243,300,000元，而流動負債則約為港幣200,4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港幣18,200,000元，本集團資本與負債比率為0.01，此比率乃根據本集團分別約為港幣4,100,000元及港幣412,000,000元之非流動負債總額及股東資金計算。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約為港幣2,30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港幣17,800,000元。一般銀行貸款是以帳面淨值港幣21,300,000元的固定資產及應收帳款港幣2,000,000元作質押。

根據二零零二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之或然負債及滙率波動風險並無重大變動。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已商討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各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現時或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期間，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列之最佳應用守則。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內刊登詳細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之詳細中期業績公告已包括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第46(6)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盡快於聯交所網頁刊登。

承董事會命
楊瀾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的內容。